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9-076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股票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授权全资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轩”）经营管理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合肥国轩持有的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33，以下简称“北汽蓝谷”）股票不超过3,036万股。授权期限内，北汽蓝谷因发生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况，拟出售的股票数相应增加。合肥国轩现直接持有北汽蓝谷股票60,732,140股，占北汽蓝谷总股本比例1.74%。

本次出售股票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本次的交易标的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国轩持有的北汽蓝谷股票。

2、北汽蓝谷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中路5号12幢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资本：19,758.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 年 10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徐和谊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销售汽车、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器设备、零部件加工设备；汽车装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北汽蓝谷实际控制人，公司与北汽蓝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出售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工业园纬 D 路 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5 月 9 日

法定代表人：王强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及材料,太阳能与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产品、设备与系统,节能型光电与电子产品、设备和系统,锂电应急电源、电动工具、交通工具及锂电充电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自营和代理产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储能产品、储能装置材料及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合肥国轩 100% 股权。

三、本次拟出售股票的基本情况

1、出售数量：不超过 3,036 万股；

2、股份性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交易方式：合肥国轩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股票；

4、交易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5、本次出售股票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6、公司董事会授权合肥国轩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出售北汽蓝股股票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二级市场情况确定具体出售时机、交易方式、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等。

四、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股票资产有利于优化合肥国轩资产结构，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所得资金将用于合肥国轩生产经营，有利于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

以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北汽蓝股股票均价（即 7.38 元/股）测算，合肥国轩出售部分北汽蓝股股票将至少增加公司净利润 7,048.75 万元（该预测为公司初步估算，最终以实际交易价格及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出售股票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